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管制人员：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常任秘书长(工商及旅游)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预算 45.874 亿元

二零二二至三三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265 个非首长级职位，减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63 个，减幅为 2 个。 1.973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25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2,717.631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纲领(1) 局长办公室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7：政府内部服务(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纲领(2) 工商业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6：工商业(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纲领(3) 资助金：香港贸易发展局	
纲领(4) 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4：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纲领(5) 资助金：消费者委员会	
纲领(6) 旅游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5：旅游(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纲领(7) 资助金：香港旅游发展局	
纲领(8) 公众安全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7：公众安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纲领(9) 资助金：竞争事务委员会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4：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

详情

纲领(1)：局长办公室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3.5	13.8	13.8 (—)	14.2 (+2.9%)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增加 2.9%)

宗旨

2 宗旨是确保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办公室顺利运作。

简介

3 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办公室负责为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提供支援，以协助他处理政治工作。这包括由副局长和政治助理提供的支援。办公室亦负责为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局长提供行政支援，以协助他执行职务。工作包括筹划和协调局长的公务、传媒及地区活动，以及执行各项有关安排。

纲领(2)：工商业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4,011.4	6,225.9	6,152.1 (-1.2%)	770.0 (-87.5%)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减少 87.6%)

宗旨

4 宗旨是在国家「十四五」规划下提升香港的国际贸易中心地位。工商及旅游科通过多边、区域性及双边途径，鼓励香港的贸易伙伴消除贸易和投资壁垒；提升香港的实力，以维持国际间对香港的商业信心；提高香港产业的增值能力和生产力，并加强中小型企业(中小企)的长远竞争力，藉此使香港发展为具竞争力及以知识为本的经济体系；促进香港与内地的贸易和投资关系，并提供支援，使本港工商界能够把握《内地与香港关于建立更紧密经贸关系的安排》(《安排》)(尤其是在粤港澳大湾区(大湾区))和「一带一路」建设所缔造的机遇；吸引外来直接投资和推动与台湾的经贸交流合作；维持现代化及健全的知识产权制度，以全面符合国际标准，并按照国家「十四五」规划建设香港为区域知识产权贸易中心。

简介

5 工商及旅游科在本纲领下的主要职责为：

- 牵头和统筹协调有关「一带一路」建设的工作，包括制定策略和推行各项计划和措施，以期开拓「一带一路」商机；
- 主导与海外经济贸易办事处(经贸办)有关的政策工作，包括提升其职能和拓展经贸办的网络；
- 制定政策，推广货品及服务贸易；
- 制定促进国际贸易的措施及安排，使香港的货品、服务和资金能进军国际市场；
- 制定政策，为香港吸引更多外来直接投资；
- 促进香港与各主要市场的商界友好关系及了解；
- 制定政策，支援中小企；
- 制定政策，保护知识产权，并建设香港成为区域知识产权贸易中心；
- 就香港发展贸易单一窗口制定政策和实施建议；
- 透过主导香港积极参与多边贸易制度，包括在世界贸易组织(世贸组织)下寻求进一步贸易自由化，促进和保障香港的货品和服务进入国际市场；
- 透过主导香港积极参与亚太区经济合作组织(亚太经合组织)的事务，促进亚太区内更广泛的区域合作；
- 透过《安排》，加强香港与内地之间的互惠经济关系；
- 透过建立合作安排和订立自由贸易协定(自贸协定)及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投资协定)，加强与贸易伙伴的经济合作，并协助企业分散市场及确保更佳的市场准入条件；
- 为拓展海外和内地内销市场的本港企业提供支援；以及
- 推动葡萄酒相关业务在香港进一步发展。

6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的工作包括：

- 积极推动「一带一路」建设，包括在二零二一年五月启动「内地企业伙伴交流及对接计划」和举办首场交流会；在二零二一年六月举办 2 场线上交流会，推广境外经贸合作区；在二零二一年七月与中央部委召开支持香港全面参与和助力「一带一路」建设联席会议(联席会议)第四次次会议；在二零二一年九月一日和二日与香港贸易发展局(贸发局)合办第六届「一带一路高峰论坛」；在二零二一年九月与国家商务部签署关于推进境外经贸合作区高质量发展合作备忘录；以及在二零二一年九月和十一月分别与越南和柬埔寨政府合办共 2 场网上研讨会；
- 继续与政府新闻处、香港驻海外机构、香港的本地及外国商会和相关各方合作，制定对外推广策略和信息，以提升香港作为最佳营商地点及投资和旅游首选目的地的国际形象；
- 在二零二一年十月开设香港在海外的第 14 个经贸办 – 位于阿拉伯联合酋长国的驻迪拜经贸办；并继续处理与经贸办有关的政策工作；
- 继续密切留意在二零二零年一月签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美利坚合众国政府经济贸易协议》(第一阶段贸易协议)及相关事宜和美国政府对香港采取的贸易行动的最新发展，以及对香港经济造成的影响；并与业界保持紧密沟通；
- 继续根据世贸组织争端解决机制就美国对香港原产的进口货品实施经修订的来源标记规定采取行动；并与业界保持紧密沟通；
- 与工业贸易署(工贸署)合作，优化「发展品牌、升级转型及拓展内销市场的专项基金」(「BUD 专项基金」)，包括提高每家企业的累计资助上限，以及分阶段扩大资助地域范围以涵盖已与香港签署投资协定的经济体；
- 与工贸署合作，优化「中小企业市场推广基金」(「市场推广基金」)，包括扩大其资助范围以涵盖由具良好往绩的主办机构所举办以本地市场为目标及具规模的展览会，以及由具良好信誉的主办机构举办的网上展览会，并放宽只限中小企申请的要求，为期 2 年；
- 完成试验计划，透过设计思维审视「BUD 专项基金」的申请程序，提高中小企使用政府资助计划的情况；

- 优化「中小企融资担保计划」，包括增加政府的信贷保证承担额、延长「百分百特别担保产品」的申请期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以及把「还息不还本」安排的上限增加至最多 24 个月；
- 继续与香港出口信用保险局(信保局)合作，为香港出口商提供协助，包括延长「百分百信用限额提升计划」的有效期至二零二二年六月三十日和推出该局的其他支援措施，以加强支援和保障受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影响的香港出口商；
- 监督投资推广署的工作，吸引海外和内地公司在香港开设或扩展业务；
- 筹划发展新的会议展览场地，以维持和巩固香港会议展览业的国际地位；
- 继续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行会议展览业资助计划，以重振会议及展览业；
- 继续推行专业服务协进支援计划(支援计划)，为业界主导的非牟利项目提供资助，以加强本港专业服务行业与境外市场相类行业的交流和合作、推动相关的推广活动，并提高本港专业服务的水平和对外竞争力，包括在支援计划下成立新的专业人士参与活动津贴计划，资助主要专业团体在疫情稳定后参与相关活动，以加强向大湾区及海外市场推广香港的专业服务；
- 继续主导落实一系列措施，建设香港成为区域知识产权贸易中心；
- 继续监督「原授专利」制度的实施情况；
- 继续主导在香港实施《商标国际注册马德里协定有关议定书》(《马德里议定书》)下的国际商标注册制度的筹备工作，包括拟备相关的附属法例和设立所需的资讯科技系统；
- 重启《版权条例》(第 528 章)修订工作，就更新香港版权制度以加强在数码环境中的版权保护进行公众咨询；
- 继续监督推广知识产权的工作，令社会和商界提高相关意识并尊重知识产权；
- 继续推展贸易单一窗口的发展，包括委聘承办商发展第二阶段资讯科技系统；进行技术研究并落实推行第三阶段的详细建议；
- 继续监察「政府电子贸易服务」的运作情况，并开始在该服务支援「智方便」；
- 继续监督香港海关为提升货物清关效率及加快跨境货物流通而采取的措施，包括跨境一锁计划和香港认可经济营运商计划；
- 主导参与世贸组织的工作，包括为参与世贸组织第十二次部长级会议作准备，以及监察和应对令香港贸易利益受损和对多边贸易制度构成系统性风险的贸易限制措施，以维护香港的权益；
- 主导参与亚太经合组织的事务，以加强区域经济融合、促进区内贸易和投资自由开放，以及落实亚太经合组织《布特拉加亚愿景 2040》；
- 监督透过《安排》与内地磋商进一步扩大开放市场和促进贸易及投资的工作，以及确保已公布的措施得以顺利落实；
- 监督与墨西哥签订投资协定的批准程序，以及与俄罗斯和土耳其签订投资协定的商讨；
- 与内地当局和贸发局合作，协助香港企业拓展内地内销市场，包括推出「GoGBA」一站式数码平台、在深圳设立「香港贸发局大湾区服务中心」，以及贸发局分别与广东、上海、四川和湖北相关部委签署合作备忘录；
- 透过贸发局统筹香港企业参与在上海举行的第四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进博会)，在内地市场推广香港的产品和服务，并介绍香港在国家「双循环」策略下所担当的门户角色；
- 继续实施各项措施推动葡萄酒相关业务在香港进一步发展，包括葡萄酒贸易推广及为葡萄酒转口内地提供便利的措施；以及
- 继续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行本地口罩生产资助计划。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7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将会：

- 继续积极巩固香港作为「一带一路」建设首选平台和重要节点的独特优势和定位，加强与内地相关部委的协作，并与「一带一路」相关国家政府和其他持份者保持联系，包括与中央部委召开第五次联席会议、与贸发局合办第七届「一带一路高峰论坛」，以及物色「一带一路」相关国家和地区的商机；
- 继续加强向全球推介香港的营商优势和接触投资者，并吸引跨国公司在香港开展区域或全球业务，以把握国家「十四五」规划、大湾区发展和「一带一路」建设所带来的机遇；
- 监督所管辖部门和机构为庆祝香港特区成立二十五周年而筹办的一系列活动；
- 继续与各部门、机构和相关各方合作制定对外推广策略，提升香港的国际形象；
- 继续加强与经贸办有关的政策工作，包括提升其职能和制定拓展经贸办网络的策略；
- 继续监察各项区域经济融合倡议的进展，并探讨香港参与的机遇；
- 继续监督与贸易伙伴加强经济合作的商讨或谈判工作；
- 继续主导负责推广香港贸易和外来投资的机构之间的协作；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 继续密切留意中美双边贸易关系及美国政府对香港采取的贸易行动，并评估其对香港经济的影响；与业界保持紧密沟通；以及考虑推出更多措施，适时为业界提供所需支援；
- 监察根据世贸组织争端解决机制就美国对香港原产的进口货品实施经修订的来源标记规定采取行动的进度及结果；并继续与业界保持紧密沟通；
- 继续加强推广政府资助计划，以提高其使用情况；
- 继续与工贸署和香港生产力促进局合作推行优化后的「BUD 专项基金」，以支援香港企业在内地和其他自贸协定及／或投资协定市场发展品牌、升级转型和拓展营销；
- 继续与工贸署合作推行优化后的「市场推广基金」，以支援香港企业开拓内地和海外市场，并进行包括以数码方式为主的推广活动，例如网上展览会和网上商贸考察团；
- 优化「中小企融资担保计划」，包括增加政府的信贷保证承担额、延长各项担保产品的申请期，以及增加「百分百特别担保产品」每家企业最高贷款额、最长还款期和「还息不还本」安排的上限；
- 继续与信保局合作，透过不同措施包括「出口信用担保计划」、「弹性赔偿率」安排、「中小企信保网 2.0」及其他支援措施，加强对出口商出口信用保险的保障；
- 继续与相关业界合作，加强香港作为国际会展及旅游之都的吸引力；
- 继续筹划发展新的会议展览场地，以维持和巩固香港会议展览业的国际地位；
- 继续在防疫抗疫基金下推行会议展览业资助计划；
- 继续推行支援计划，为非分配利润机构所进行的非牟利项目提供资助，包括推行新的专业人士参与活动津贴计划，资助主要专业团体参与相关活动；
- 继续主导推行一系列措施，建设香港成为区域知识产权贸易中心；
- 继续监督「原授专利」制度的实施情况；
- 继续主导在香港实施《马德里议定书》下的国际商标注册制度的筹备工作，包括拟备相关的附属法例和完成设立所需的资讯科技系统；
- 继续推进《版权条例》修订工作，目标是于二零二二年上半年向立法会提交条例草案修订《版权条例》；
- 继续监督推广知识产权的工作，令社会和商界提高相关意识并尊重知识产权；
- 继续推展贸易单一窗口第二及第三阶段的发展，包括发展第二阶段资讯科技系统，以扩展贸易单一窗口至涵盖合共 42 类文件，以及就推行第三阶段拟备拨款建议提交立法会财务委员会审议；
- 继续监察「政府电子贸易服务」的运作情况；
- 继续监督香港海关向业界推广跨境一锁计划和香港认可经济营运商计划的工作，以及把香港的认可经济营运商互认安排网络进一步扩展至其他经济体；
- 继续主导参与世贸组织的工作，包括监察和应对令香港贸易利益受损和对多边贸易制度构成系统性风险的贸易限制措施，以维护香港的权益；
- 继续主导参与亚太经合组织的工作；
- 继续监督相关工作，透过《安排》进一步开拓内地市场和促进在内地的贸易和投资，尤其针对具策略意义的地点，例如大湾区(包括前海)和海南；
- 继续寻求尽早加入《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协定》；
- 继续监督分别与俄罗斯和土耳其就签订投资协定进行的谈判，以及分别与巴林和缅甸在完成所有所需程序后签订投资协定的工作；
- 继续与内地当局和贸发局合作，协助香港企业向内地市场推广其产品和服务；
- 继续统筹香港参与进博会；以及
- 继续推动葡萄酒相关业务在香港进一步发展。

纲领(3)：资助金：香港贸易发展局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624.2	634.1	638.1 (+0.6%)	600.2 (-5.9%)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减少 5.3%)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宗旨

8 宗旨是协助贸发局履行其法定职能，即促进、协助及发展香港与香港以外地方的贸易，尤其是出口；以及就贸发局认为可促进香港贸易增长的任何措施，向政府作出其认为适合的建议。

简介

9 贸发局是在一九六六年成立的法定机构，负责协助香港的贸易商、制造商和服务供应商向全球推广他们的业务。贸发局在全球共设有 50 个办事处，其中 13 个在内地。贸发局的工作包括：

- 促进香港作为联系内地及全球的商贸平台、「一带一路」的商务枢纽和大湾区的双向平台；
- 举办贸易展览会和大型会议、在「贸发网」提供网上商贸配对服务、筹办国际贸易推广活动和考察团，协助香港公司把握内地和全球的商机；
- 透过「贸发网」、研究报告、其研究网站，以及名为「商贸全接触」的市场资讯网站，提供市场资讯；
- 举办工作坊，以协助香港公司加强实力；以及
- 藉在世界各地进行企业关系和商业推广活动(包括支援 6 个双边委员会及 46 个设于 35 个国家和地区的香港商业协会)，巩固香港在亚太区的国际市场地位。

10 有关促进香港对外贸易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预算)
推广贸易及服务			
活动数目	634	652	670
参与公司数目	51 464	54 009	57 250
本地展览会			
内地和海外买家数目	133 955	211 214	282 400
展览会数目	12	30	33
全球商贸配对查询			
商贸查询数目	3 218 543	3 350 074	3 450 000
建立商贸联系数目	19 896 593	19 984 903	19 990 000
贸易刊物#			
全球流通量(以百万本计)	1.9	0.1	—
刊物期数	35	12	—
「贸发网」(hktdc.com)#			
新登记用户数目	—	90 534	108 000
网上采购平台访问次数	—	12 235 285	12 280 000
广告商数目	21 905	18 309	20 100

贸易刊物的指标在 2021 年下降，是由于在环球趋势下贸发局将重心由实体刊物转至数码媒体，加上贸发局提供更多种类的电子化服务，并投放更多资源协助中小企发展电子商贸业务和数码化。由 2022 年起，「贸易刊物」下的 2 项指标会由「贸发网(hktdc.com)」下的「新登记用户数目」及「网上采购平台访问次数」所取代。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1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为在疫情期间和疫情过后支持经济复苏，贸发局将会：

- 加强工作和支援，协助中小企渡过疫情带来的挑战；
- 以粤港澳大湾区发展为中心主题，协助香港和国际企业把握国家「十四五」规划所带来的蓬勃机遇，包括在内地营运的港商、专业服务界别及创业人士开拓内地市场的商机；
- 促进「香港－内地－东盟」三方伙伴关系；
- 筹办一系列庆祝香港特区成立二十五周年的活动；
- 推广香港尤其在医疗和金融业方面作为投资和创新枢纽；以及
- 恒常采用实体及虚拟平台并用的混合模式举办重点活动，向活动参与者提供无缝的线上线下体验。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纲领(4)：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0.7	10.2	10.2 (—)	10.2 (—)
				(或相等于 2021-22 原来预算)

宗旨

12 宗旨是提高邮政服务的经济效率、促进竞争，以及保障消费者权益。

简介

13 工商及旅游科在本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定与邮政服务、通过竞争提高经济效益及促进自由贸易，以及保障消费者权益有关的政策及计划。

14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的工作如下：

- 监察《竞争条例》(第 619 章)的实施情况；
- 在竞争政策咨询委员会网页发表委员会二零二零年年报，并继续协调政府各局和部门在促进竞争方面的工作；
- 监察经修订的《商品说明条例》(第 362 章)的实施情况，以打击在消费交易中或会采用的不良营商手法；
- 监察邮政署营运基金的运作，并与香港邮政合作推行措施，改善邮政署营运基金的财政状况；
- 监察重置香港邮政总部的工程项目；以及
- 与香港邮政合作，就重建空邮中心申请并获得拨款，以提升其邮件处理量及效率。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5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将会继续：

- 监察《竞争条例》的实施情况，以打击不同行业的反竞争行为；
- 支援竞争政策咨询委员会的工作；
- 因应目前的经济状况和消费情绪，就规定某些消费合约须实施法定冷静期的立法建议检讨未来路向和立法时机；
- 监察经修订的《商品说明条例》的实施情况，以打击在消费交易中或会采取的不良营商手法；
- 监察邮政署营运基金的运作，并与香港邮政合作推行措施，改善邮政署营运基金的财政状况；以及
- 监察重置香港邮政总部的工程项目和重建空邮中心的工程项目。

纲领(5)：资助金：消费者委员会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46.5	138.6	141.7 (+2.2%)	140.7 (-0.7%)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增加 1.5%)

宗旨

16 宗旨是保障和促进购买货品和服务的消费者的权益。

简介

17 消费者委员会(消委会)是根据《消费者委员会条例》(第 216 章)成立的独立机构，负责执行下列职责：

- 收集、接受及提供有关货品、服务及不动产的资料；
- 处理消费者的投诉及向消费者提供意见；
- 向政府提供有关加强保障消费者权益的意见；
- 进行产品测试及研究；
- 鼓励商业和专业组织订立守则，规管会员的活动；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 监察行业的营商手法；
 - 协助消费者透过消费者诉讼基金作出追讨；以及
 - 透过教育及宣传运动，让消费者认识其权益。
- 18 有关保障和促进消费者权益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目标

	目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计划)
处理消费者的查询				
在 3 分钟内回应电话查询(%) ...	80	77	59#	80
柜枱查询服务轮候时间不超过 10 分钟(%)	100	100	100	100
在 10 个工作日内发出 书面回复(%)	100	100	95	100
处理消费者的投诉				
在 3 分钟内回应电话投诉(%) ...	80	78	58#	80
书面投诉				
在 5 个工作日内发出 初步回复(%)	100	98.9	99	100
在 9 个工作日内将投诉 结果／处理进度通知 投诉人(%)	100	99.8	100	100
每月一次出版《选择》月刊及公布 产品测试、研究和调查的 结果(%)	100	100	100	100

由于有 1 个商家在二零二一年九月结业，消委会在 2 个月内接获超过 1 000 宗个案，接听电话的人手出现紧绌，导致所达到的实际百分率较目标为低。

指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预算)
消费者投诉	30 935	27 382	27 000
消费者查询	68 737	67 080	65 000
产品测试^	46	45	45
向消费者进行的调查^	27	26	26
深入研究^	12	13	13
一般事项研究^	19	20	20
对政府及其他公共机构的咨询所作回应的次数 ^Θ	5	15	7
消费者教育活动	162	403@	240
刊物流通量	269 000	259 400	259 400

^ 消委会每年都会进行产品测试、消费者调查、深入研究和一般事项研究；所需人力物力，则因应该年计划进行的研究和调查需要而调配。

Θ 对咨询所作回应的次数须视乎年内政府及其他公共机构进行咨询工作的次数而定。来年数字仅属指标性预测数字。

@ 为符合抗疫规定，学校提出把为学生而设的消费者教育活动改作小组活动，令二零二一年有关消费者教育活动的数字上升。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 19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消委会将会完成多个系统开发项目以加强该会的资讯科技系统，包括：
- 提升消委会的投诉个案管理系统，以落实《审计署署长第 70 号报告书》的建议；
 - 推出《选择》月刊的客户关系管理系统；
 - 推出搜寻引擎最佳化，进一步增加网站流量；以及
 - 为消委会采购备份基础设施的提升设备和流动装置的保安管理方案。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纲领(6)：旅游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4,740.0	1,408.5	1,816.4 (+29.0%)	1,541.8 (-15.1%)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增加 9.5%)

宗旨

- 20** 宗旨是维持香港作为亚洲主要旅游胜地的地位。

简介

- 21** 工商及旅游科在本纲领下的主要职责为：

- 在咨询业界及有关政府部门和机构后，制定政策和统筹各项旅游项目及计划的执行工作，以推动：
 - 国家文化和旅游部发布的《粤港澳大湾区文化和旅游发展规划》（《大湾区文旅规划》）；以及
 - 《香港旅游业发展蓝图》（《发展蓝图》）。

- 22**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的工作如下：

- 支援旅游业监管局(旅监局)制订旅游业的新规管制度。旅监局为新法定监管机构，主要负责旅行代理商、导游和领队的发牌和规管事宜；
- 继续联同香港旅游发展局(旅发局)和香港旅游业议会(旅议会)推展各项措施，协助旅游业应对严峻的营商环境；
- 继续与各政府部门和有关机构协调有助促进旅游业发展的项目／计划。有关项目包括在盐田梓举办糅合艺术、历史、文化及绿色旅游的先导项目「盐田梓艺术节」、运用扩增实景和多媒体创意科技的旅游项目「城市景昔」，以及「鲤鱼门海旁改善计划」；
- 支持旅发局在主要客源市场及新市场进行宣传推广工作，包括推行重振香港旅游业的措施和有关「一程多站」行程的相关工作；
- 与旅发局及有关各方协调，进一步推广香港作为享用美酒佳肴的首选目的地；
- 继续监察旅发局推行先导计划，支援展示香港本地特色的旅游活动；
- 继续与旅发局合作，加强推广香港作为会议、展览及奖励旅游(会展旅游)的首选目的地，并为大型会展旅游活动提供所需支援；
- 继续与旅游业界、旅发局和相关政府部门合作，拓展和推广本港多元化的绿色旅游产品，包括提升远足径的旅游配套设施；提升黄泥涌峡径的设施，加强其作为古迹和绿色旅游景点的吸引力；着手提升香港湿地公园的设施；以及在大屿山发展远足枢纽，并探讨在北潭涌发展同类设施；
- 继续与业界、旅发局、旅议会、消委会及内地当局合作，推广优质诚信旅游；
- 继续监察及支援旅发局的运作；
- 与邮轮业界协调及与政府各政策局和部门紧密磋商，在一系列严格卫生防疫措施下复办供香港居民参与的邮轮「公海游」；
- 继续监察启德邮轮码头的运作，并推动邮轮业在本港发展；
- 继续透过合营公司协助香港迪士尼乐园度假区的营运和发展；
- 完成第一阶段「设计香港地」创意旅游项目，并开展新一阶段的筹备工作；
- 继续监督海洋公园公司的管理，包括向公司发放政府拨款以支持公园的营运，并协助公司落实教育项目、水上乐园及酒店发展项目；
- 与海洋公园公司及相关政府部门合作落实海洋公园的未来策略，包括由海洋公园公司展开招标程序为园区发展物色合作伙伴、就深水湾和大树湾的码头项目开展技术性研究，以及探讨在码头项目落成前提供临时登岸设施的可行性；
- 继续与旅议会合作，在现行旅游业规管制度下规管旅行代理商、导游及领队；
- 继续支持旅议会推展各项提升旅游业竞争力和服务质素的措施，包括推行「旅行社资讯科技发展配对基金先导计划」；优化和推广关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及大湾区城市的网上旅游资源平台；以及加强业界培训，例如发展网上学习等；
- 继续争取更多便利海外旅客经香港到访内地的措施，包括二零一九年十一月所签署关于《〈安排〉服务贸易协议》的修订协议中的相关措施；
- 与政府有关部门和旅游业界协调，使香港湿地公园、昂坪 360 和山顶缆车畅顺运作；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 在美食车先导计划进一步延长期间继续推行计划，并完成检讨工作；
- 继续维持官方旅游着陆网站「游@香港」(visithongkong.gov.hk)，方便旅客在主要的边境管制站利用流动装置浏览旅游资讯；
- 继续督导有关发展智慧旅游的顾问研究；以及
- 研究与采取相若防疫策略的海外经济体建立旅游气泡安排。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3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将会：

- 继续与旅游业界、旅发局、相关持份者和政府部门合作，实施《发展蓝图》中推广本港旅游产品的方向；
- 继续与渔农自然护理署和土木工程拓展署等有关政府部门合作，加强本港的古迹和绿色旅游项目的吸引力，包括提升远足径的旅游配套设施；提升黄泥涌峡径的设施；提升香港湿地公园的设施；展开盐田梓码头和马料水渡轮码头的改善工程；在大屿山发展远足枢纽；以及筹划在北潭涌发展同类设施；
- 检讨旅游着陆网站的功能；
- 在适当情况下，推展有关发展智慧旅游的顾问研究的建议；
- 筹划和统筹旅游业界庆祝香港特区成立二十五周年的活动；
- 继续与旅发局合作，加强推广香港作为会展旅游的首选目的地，并为大型会展旅游活动提供所需支援；
- 继续与邮轮业咨询委员会、两个邮轮码头的营运商和旅发局紧密合作，因应邮轮旅游的恢复进度进行推广；
- 继续透过合营公司协助香港迪士尼乐园度假区的营运和发展；
- 在盐田梓及邻近岛屿推出新一轮糅合艺术、历史、文化及绿色旅游的项目，以及新一阶段的「设计香港地」创意旅游项目；
- 维持「城市景昔」项目运作，并展开第二期项目；
- 继续与海洋公园公司和相关政府部门紧密合作，落实海洋公园的未来策略；
- 继续与海洋公园公司紧密合作，支援海洋公园的运作和协助公司落实教育项目、水上乐园及酒店发展项目；
- 继续与相关政府部门和旅游业界协调，使香港湿地公园、昂坪 360 和山顶缆车畅顺运作；
- 推展《大湾区文旅规划》和《发展蓝图》所述方向的新措施，包括展开 2 项资助计划，分别鼓励旅游业界开发和推出更多具文化和古迹旅游元素的旅游产品，以及加强旅游业从业员的培训。
- 继续与内地相关部门沟通，推动落实《安排》及其他与旅游相关的措施；
- 继续支持旅发局重振香港旅游业的措施，以及恢复在不同客源市场进行宣传推广工作；
- 继续监察旅发局推行先导计划，支援展示香港本地特色的旅游活动；
- 继续与业界、旅发局、旅议会、消委会及内地当局合作，推广优质诚信旅游；
- 继续与旅议会合作，在现行旅游业规管制度下规管旅行代理商、导游及领队；
- 继续支持旅监局为全面实施旅游业新规管制度而进行的筹备工作，包括接管旅行代理商注册处的职能和和旅议会的规管职能；以及
- 继续支持旅议会推展各项提升旅游业竞争力和服务质素的措施，包括推行「旅行社资讯科技发展配对基金先导计划」；优化和推广关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及大湾区城市的网上旅游资源平台；以及加强业界培训，例如发展网上学习等。

纲领(7)：资助金：香港旅游发展局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498.2	1,493.2	1,493.2 (—)	1,350.9 (-9.5%)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减少 9.5%)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宗旨

24 宗旨是推广访港旅游，使旅游业为本港的经济繁荣，作出更大贡献。

简介

25 旅发局是政府资助的法定机构。旅发局的目标是：

- 致力扩大旅游业对香港的贡献；
- 向全球推广香港为亚洲区内具领导地位的国际城市和世界级旅游胜地；
- 提倡改善旅客设施；
- 支持政府向公众推广旅游业的重要性；
- 在适当情况下，支持为访港旅客提供服务的各方人士和机构的活动；以及
- 就促进上述目标可采取的措施，向政府提供建议和意见。

26 旅发局用于推广活动的款项，其目的是带动访港高增值旅客的增长，并促使旅客增加消费。

27 旅发局的工作成效并不能完全以数量来评估；然而，以下统计数字有助说明香港旅游业的整体状况及对前景的预测：

指标

	2020 (实际)	2021 (修订预算)Δ	2022 (预算)Δ
访港旅客人次(百万)	3.6	0.09	9.6
与去年比较的增幅(%)Ψ	-93.6	-97.4	+10,445
与入境旅游相关的总消费(10 亿元)¶	15.8	2.5	60.8
与去年比较的增减(%)Ψ	-93.9	-84.4	+2,368
每名过夜旅客的平均消费(元)Ω	5,426	22,127	8,613
与去年比较的增减(%)Ψ	-6.7	+307.8	-61.1
过夜旅客的留港时间(过夜天数)β	10.4	85.5	4.4
过夜旅客的满意程度(10 分为满分)β	8.8	8.7	8.7

Δ 二零二一年的修订预算和二零二二年的预算，会因应以下各项因素调整：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尚未明朗的发展、全球及区内经济展望，以及与恢复旅游有关的政策和抗疫措施。

Ψ 增减百分率是根据凑整前的数字计算。

¶ 这包括政府统计处预算香港的客运公司为非香港居民提供跨境运输服务所得的收益。二零二零年的消费为 30 亿元，而二零二一年和二零二二年的预测数字分别是 1 亿元和 104 亿元。

Ω 二零二零年的数字是根据旅发局在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月四日在主要管制站进行的离港旅客意见调查估算所得。调查其后因各管制站不再提供客运通关服务而暂停进行。二零二一年的数字是根据旅发局在二零二一年九月底至十二月底在选定管制站进行的离港旅客意见调查估算所得。数字不包括军人、空勤人员及过境／转机旅客的消费。

β 过夜旅客的留港时间是根据入境事务处提供的旅客出入境统计数字计算所得。二零二零年的满意程度得分是根据旅发局在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至二月四日在主要管制站所作的离港旅客意见调查所得，而二零二一年的得分则根据旅发局在二零二一年九月底至十二月底在选定管制站进行的离港旅客意见调查估算所得。「10 分」(满分)表示「非常满意」，而「1 分」表示「非常不满意」。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8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旅发局将会：

- 继续推行「旅游·就在香港」计划，在跨境旅游恢复前鼓励本地消费和为业界提供支援；
- 继续在客源市场保持香港的曝光率和正面形象，为在市场重开时重新推广香港作好准备，再次把香港打造成领先的国际旅游目的地，措施包括：
 - 制作不同类型的互动影片和资讯，宣传香港的常态和制造惊喜，并善用各个数码和社交媒体，扩大宣传推广的接触层面；
 - 动员各方香港友好和热爱香港的旅客在国际间建立口碑，分享有关香港的正面个人体验和经历；
 - 与全球各地的媒体合作，播放有关香港的节目和剧集，争取正面评价；以及
 - 在市场重开时推出「再遇·就在香港」平台，因应不同客源市场对旅游的准备程度，推展策略性活动和专属体验；

- 在内地重建香港的旅游形象，并推动旅游业复苏，措施包括：
 - 在香港推出优质旅游款待活动，推广和巩固旅游业和相关行业的好客文化，吸引旅客重临；
 - 先在大湾区大力进行宣传工作，然后逐步扩展至内地不同地方，通过各种消费推广活动和业界及媒体合作计划，吸引旅客来港和在港消费；以及
 - 在内地推出「再遇·就在香港」活动，以多管齐下的方式发放香港欢迎旅客来港的信息，当中包括举办令香港继续成为首选旅游目的地和刺激旅游意欲的活动，以及在跨境旅游恢复后，举办全方位优惠活动，吸引旅客回流；
 - 因应不同市场对旅游的准备程度，分阶段在全球推展新旅游品牌宣传计划；
 - 加速发展智慧旅游和优化旅客的数码体验，措施包括：
 - 推出数码工具及解决方案，优化旅客体验，并支援「优质旅游服务」计划下的商户拓展新商机；以及
 - 制定可执行的长远路线图，让旅客在行程中拥有丰富的数码体验；
 - 与经贸办合作，举办一系列庆祝香港特区成立二十五周年的活动，并在客源市场推出具显著影响力的电视节目、社交媒体活动和消费节目；
 - 进一步开拓和推广大湾区旅游品牌，展示香港作为国际城市旅游枢纽和「一程多站」示范核心区，措施包括：
 - 透过举办由香港延伸至大湾区其他城市的活动，促进以大湾区为主题的大型盛事，并展示香港在主办国际盛事的领导角色；
 - 在海外市场为大湾区建立和打造旅游品牌目的地的形象，并强调香港是区内的商务和休闲枢纽；
 - 与大湾区旅游业界合作，拓展和推广「一程多站」旅游产品；
 - 加强与广东、澳门和大湾区其他旅游目的地的文化及旅游机关的合作，整合资源推出海外宣传推广活动；以及
 - 把香港打造为大湾区的国际会展旅游枢纽；
 - 继续支援旅游业和相关行业，措施包括：
 - 支援业界伙伴参与卫生抗疫措施认证计划，该计划旨在为旅客提供安全和卫生的旅游体验；以及
 - 推出「赏你游」及「赏你住」活动，以及监管为旅游业界提供抗疫支援的资助计划；
- 另外，在市场重开后：
- 豁免旅游业界参与由旅发局举办的旅游业大型展销活动的费用，并资助他们的机票和酒店住宿开支，以及提供市场推广支援；
 - 继续参与海外旅游业大型展销会，为旅游业界举办业务洽谈会和考察活动，透过参与者的亲身体验，传达有关香港的正面信息；
 - 鼓励旅游业界开拓新的旅游产品，并加强在客源市场向顾客和业界进行宣传推广工作；以及
 - 为旅游业和相关行业提供更多支援，包括资助配对和在有需要时制订更多支援措施；
- 继续持续推行各项策略，包括：
 - 举办「香港·大城小区」项目，推广香港独特的古迹和文化，并加强推广绿色、户外和艺术设计方面的体验；
 - 增加灵活性和扩展规模的弹性，以能在遵守社交距离措施的情况下举办各项大型盛事，例如美酒佳肴巡礼和香港单车节，同时推广国际盛事和本地创立的盛事，凸显香港作为充满多元体验的旅游目的地的形象；
 - 举办「幻彩咏香江」，展示香港的夜景；
 - 推动会展旅游业复苏，包括以具竞争力的条件争取继续承办和争办大型及中型国际会展旅游活动；加强促进小型会展旅游团体的发展；邀请专业及商业团体、商会和教育机构的领袖出任会展旅游大使，协助吸引具知名度的会展旅游活动，并致力延续有关的合作关系；
 - 透过支援邮轮公司推广本地邮轮行程，巩固香港作为区内主要邮轮枢纽的地位；在市场重开后，在客源市场举办活动刺激需求、在大湾区展开宣传活动和建立伙伴关系、在国际及区内邮轮业保持香港的曝光率；以及支持邮轮公司维持现时调配来港的邮轮航次和日后增派邮轮来港；以及
 - 继续推广「优质旅游服务」计划，加深旅客对计划的认识，并保持服务质素。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纲领(8)：公众安全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0.5	0.5	0.5 (—)	0.5 (—)
				(或相等于 2021-22 原来预算)

宗旨

29 宗旨是为公众和航空及航海业等特殊用户提供高水准的气象资讯服务。

简介

30 工商及旅游科在本纲领下的主要职责，是制定与气象服务有关的政策。

31 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继续督导香港天文台为市民大众和其他特殊用户提供气象资讯服务的工作，包括加强少数族裔气象资讯服务和重大天气事件预报服务，以及为应付天气监测和预报最新运作需要而更换或提升气象设备及设施的进展。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2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工商及旅游科会继续督导香港天文台提供气象资讯服务的工作，包括为机组人员推出新一代天气流动应用程序以提供更多飞行期间的气象资讯，以及为应付天气监测和预报最新运作需要而更换或提升气象设备及设施的进展。

纲领(9)：资助金：竞争事务委员会

	2020-21 (实际)	2021-22 (原来预算)	2021-22 (修订)	2022-23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143.1	138.4	123.4 (-10.8%)	158.9 (+28.8%)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增加 14.8%)

宗旨

33 宗旨是协助竞争事务委员会(竞委会)实施《竞争条例》。

简介

34 竞委会是在二零一三年根据《竞争条例》成立的独立法定组织，其法定职能如下：

- 调查可能违反竞争守则的行为，以及强制执行《竞争条例》的条文；
- 提高公众对竞争的价值及《竞争条例》如何促进竞争的了解；
- 推动在香港经营业务的业务实体采纳适当的内部监控及风险管理制度，以确保该等业务实体遵守《竞争条例》；
- 就在香港境内及境外的竞争事宜，向政府提供意见；
- 就影响香港市场竞争的事宜，进行市场研究；以及
- 加强对香港竞争法的法律、经济及政策方面的研究，并加强该等方面的技巧发展。

35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计划)
处理查询及投诉				
在 2 个工作日内确认收到查询或 投诉(%).....	95	100	100	95
在收到查询或投诉的 28 个 工作天内就调查结果或进展 作出回复(%)	95	99	100	95
处理作出裁决及发出集体豁免命令 的申请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目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计划)
在 2 个工作日内确认收到 申请(%).....	95	不适用	不适用	95
在收到免去或调低费用要求的 7 个工作日内作出回复(%)	95	不适用	不适用	95
处理举行研讨会及简报会的要求				
在 2 个工作日内确认收到有关 要求(%).....	95	99	99	95
在 10 个工作日内 作出回复(%)	95	99	99	95
指标				
		2020 (实际)	2021 (实际)	2022 (预算)
执法行动				
收到的查询◇.....		295	308	350
收到的投诉◇.....		325	256	300
展开初步评估的个案@.....		9	19	— [^]
进行深入调查的个案 Δ.....		1	4	— [^]
转交竞争事务审裁处审理的个案		3	2	— [^]
藉接受承诺、发出违章通知书和告诫通知 解决的个案#.....		3	1	— [^]
收到要求作出裁决或发出集体豁免命令的申请		0	0	— [^]
开展的重要市场研究		0	0	1
宣传推广活动				
开展的大型宣传或教育活动		2	1	2
举办的活动、研讨会、会议和展览		46	56	40 ^v
参加的重要国际活动、研讨会和会议		7	8	8
出版的通讯		3	3	3
网上平台的外展工作 β		不适用	175	165
◇ 由二零二二年起采用的新指标，就原有指标「查询或投诉」提供细分。				
@ 竞委会会考虑所有收到的投诉，并对值得进一步审视的投诉展开初步评估。竞委会亦会对值得进一步审视的查询展开初步评估。根据《竞争条例》，竞委会不会对基于错误理解、缺乏实质内容、微不足道、琐碎无聊或无理取闹的投诉展开调查。				
[^] 无法预算。				
Δ 竞委会进行初步评估后，如有合理理由怀疑有违反《竞争条例》所订竞争守则的情况，便会展开深入调查。				
# 由二零二一年起采用的新指标，就竞委会以非诉讼方式采取的执法行动提供更多资料。				
^v 数字下跌，是由于更多企业对《竞争条例》的认识有增加，以及受到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影响。				
β 由二零二一年起采用的新指标，就竞委会透过网上平台接触公众的工作提供更多资料。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6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内，竞委会将会：

- 继续处理和调查被指违反竞争守则的投诉，并对值得探讨的个案进行深入调查；
- 继续就有关个案进行深入调查，并在适当情况下接受承诺、发出违章通知书或告诫通知、或把个案转交竞争事务审裁处；
- 就已转交竞争事务审裁处审理的个案，继续进行诉讼程序；
- 继续透过宣传活动、教育计划、外展活动、刊物、研讨会、简介会及网上平台，让商界和市民更了解《竞争条例》，提高他们的守法意识；
- 继续就某协议或行为是否应豁除或豁免于第一或第二行为守则的适用范围之外所提出的裁决申请，以及集体豁免命令的申请，予以考虑；以及
- 继续就竞争事宜向政府和公共机构提供意见。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财政拨款分析				
	2020-21 (实际) (百万元)	2021-22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1-22 (修订) (百万元)	2022-23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局长办公室	13.5	13.8	13.8	14.2
(2) 工商业	4,011.4	6,225.9	6,152.1	770.0
(3) 资助金：香港贸易发展局	624.2	634.1	638.1	600.2
(4) 邮政、竞争政策及保障消费者权益	10.7	10.2	10.2	10.2
(5) 资助金：消费者委员会	146.5	138.6	141.7	140.7
(6) 旅游	4,740.0	1,408.5	1,816.4	1,541.8
(7) 资助金：香港旅游发展局	1,498.2	1,493.2	1,493.2	1,350.9
(8) 公众安全	0.5	0.5	0.5	0.5
(9) 资助金：竞争事务委员会	143.1	138.4	123.4	158.9
	11,188.1	10,063.2	10,389.4 (+3.2%)	4,587.4 (-55.8%)
(或较 2021-22 原来 预算减少 54.4%)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0 万元(2.9%)，主要由于薪金开支所需拨款增加。

纲领(2)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53.821 亿元(87.5%)，主要由于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计划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

纲领(3)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3,790 万元(5.9%)，主要由于一笔过的额外资助金时效已过。政府每年厘定拨给贸发局的资助金实额时会考虑多项因素，包括政府的财政状况和贸发局的拨款需求。

纲领(4)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与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相同。

纲领(5)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00 万元(0.7%)，主要由于推行多项资讯科技改善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

纲领(6)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2.746 亿元(15.1%)，主要由于为海洋公园公司提供非经常拨款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此外，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会净减少 2 个职位。

纲领(7)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1.423 亿元(9.5%)，主要由于投放于旅游措施的额外拨款时效已过。

纲领(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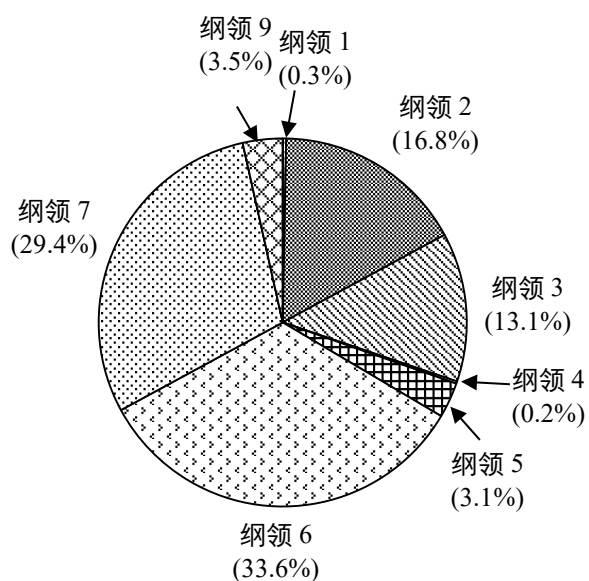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与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相同。

总目 152－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纲领(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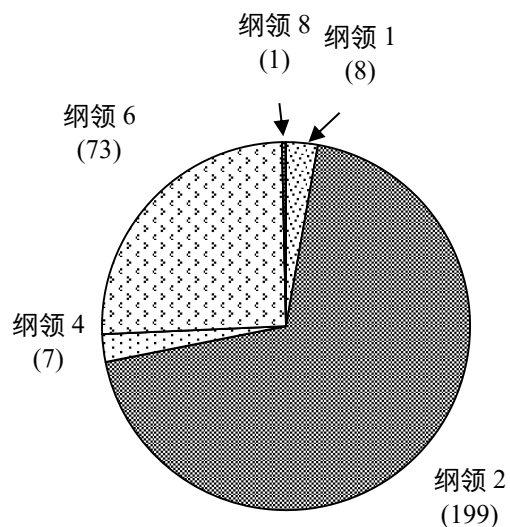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550 万元(28.8%)，是由于支援竞争事务委员会诉讼工作所需拨款增加。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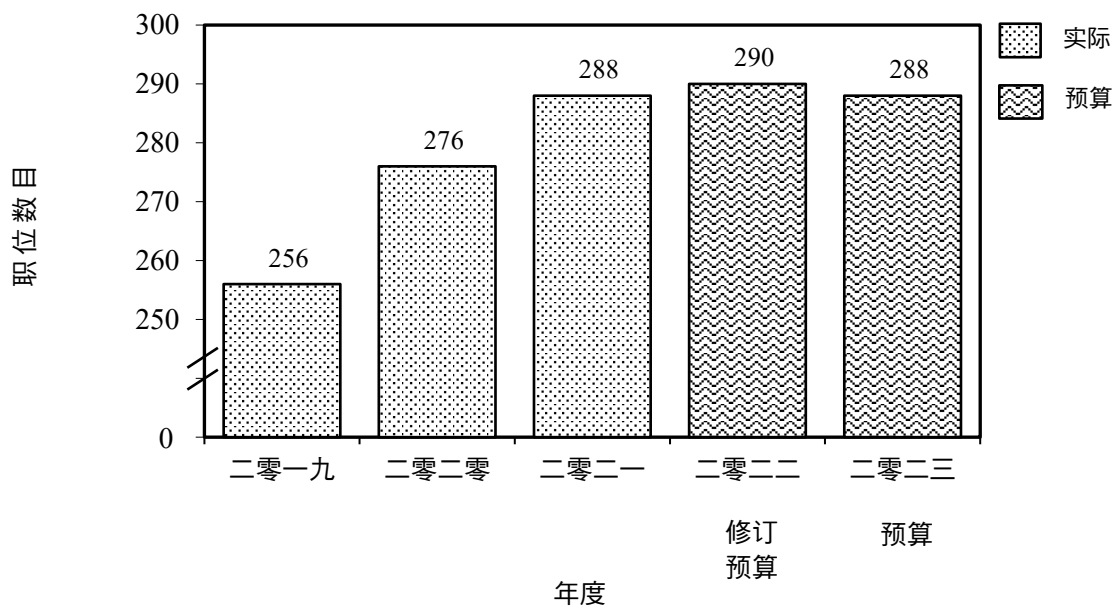
(纲领 8 项下的拨款占整体拨款的 0.01%。由于数字以四舍五入计算，是项百分率没有在此显示。)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纲领 3、5、7 及 9 项下没有政府员工)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分目 (编号)		2020-21 实际开支	2021-22 核准预算	2021-22 修订预算	2022-23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3,087,396	2,989,655	2,983,041	3,192,519
	经常开支总额	3,087,396	2,989,655	2,983,041	3,192,519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89,711	6,961,910	7,294,721	1,270,014
	非经常开支总额	8,089,711	6,961,910	7,294,721	1,270,014
	经营账目总额	11,177,107	9,951,565	10,277,762	4,462,533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05	小型基本工程(整体拨款)	—	5,900	5,900	8,820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	—	—	4,750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	5,900	5,900	13,570
资助金					
85G	香港贸易发展局	—	101,000	101,000	100,000
955	消费者委员会	—	—	—	7,440
970	消费者委员会(整体拨款)	5,978	4,709	4,709	3,833
	香港旅游发展局(整体拨款)	5,000	—	—	—
	资助金总额	10,978	105,709	105,709	111,273
	非经营账目总额	10,978	111,609	111,609	124,843
	开支总额	11,188,085	10,063,174	10,389,371	4,587,376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工商及旅游科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4,587,376,000 元，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5,801,995,000 元，而较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实际开支减少 6,600,709,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3,192,519,000 元，用以支付工商及旅游科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工商及旅游科的人手编制有 290 个职位，包括 3 个编外职位。预期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会净减少 2 个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197,276,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20-21 (实际) (\$'000)	2021-22 (原来预算) (\$'000)	2021-22 (修订预算) (\$'000)	2022-23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232,833	263,210	237,684	252,643
— 津贴	8,608	8,089	10,086	10,315
— 工作相关津贴	2	4	5	4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394	294	483	384
—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13,980	17,596	15,856	16,781
— 外调补助津贴	194	—	—	—
部门开支				
— 一般部门开支	408,159	369,042	383,336	763,776
其他费用				
— 向世界贸易组织缴交的 款项	44,832	49,364	46,487	46,692
资助金				
— 消费者委员会	140,454	133,919	136,967	129,356
— 香港旅游发展局	1,493,223	1,493,223	1,493,223	1,350,941
— 香港贸易发展局	624,221	533,133	537,133	500,242
— 竞争事务委员会	120,496	121,781	121,781	121,385
	3,087,396	2,989,655	2,983,041	3,192,519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5 在分目 605 小型基本工程(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8,820,000 元，用以进行每项 20 万元以上但不超过 1,000 万元的小型基本工程。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920,000 元 (49.5%)，是由于盐田梓码头改善工程的现金流量需求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马料水渡轮码头改善工程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而得以抵销。

6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4,750,000 元，用以购置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而每项开支须为 20 万元以上但不超过 1,000 万元。有关拨款用于翻修启德邮轮码头紧急照明系统工程。

资助金

7 在分目 85G 香港贸易发展局项下的拨款，用以开发虚拟活动平台、虚拟商贸配对平台及开发／优化相关内部系统。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预算为 1 亿元。

8 在分目 955 消费者委员会项下的拨款 7,440,000 元，用以重建消费者委员会投诉个案管理系统。

总目 152－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9 在分目 970 消费者委员会(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3,833,000 元，用以购置机器、车辆及设备，而每项开支须为 20 万元以上但不超过 1,000 万元。拨款较二零二一至二二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876,000 元 (18.6%)，主要由于为消费者委员会开展资讯科技项目的现金流量需求减少。

总目 152 – 政府总部：商务及经济发展局（工商及旅游科）

		承担额			
分目 (编号)	项目 (编号)涵盖的范围	核准 承担额	截至 31.3.2021 止 的累积开支	2021-22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1	专业服务协进支援计划.....	200,000	39,196	12,000	148,804
804	竞争事务委员会诉讼工作的 拨款	238,346	55,360	1,630	181,356
808	拨款资助海洋公园公司.....	5,425,638	4,322,016	427,877	675,745
809	提升香港湿地公园的设施	135,000	—	10,008	124,992
811	海洋公园公司的非经常开支 拨款	1,664,000	—	956,000	708,000
833	中小企业融资担保计划担保 产品#	280,000,000#	4,413,000	5,887,100	269,699,900
		287,662,984	8,829,572	7,294,615	271,538,797
非经营账目					
85G	香港贸易发展局				
810	开发虚拟活动平台、虚拟商贸 配对平台及开发／优化 相关内部系统	301,000	—	101,000	200,000
		301,000	—	101,000	200,000
955	消费者委员会				
813	重建消费者委员会投诉管理 系统§	24,335§	—	—	24,335
		24,335	—	—	24,335
	总额	287,988,319	8,829,572	7,395,615	271,763,132

此项目之前的核准承担额为 2,180 亿元。建议增加 620 亿元承担额的申请，连同《2022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估计最高开支会因而增加 190 亿元。

§ 这是新项目，所需拨款的申请连同《2022 年拨款条例草案》，一并提交立法会批核。